

彰化縣縣立豐崙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學校課程總體架構

3、課程架構

3-2 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

法律規定教育 議題課程名稱	納入課程規劃實施情形（時數）					
	進度 （週次）		主要 學習內容	融入 領域課程	彈性學習 校訂課程	融入 學校活動
家庭教育 （4小時/學年）	上學期	1	1. 家庭教育課程	0	1	1
	下學期	1	1. 代間教育課程	0	1	1
性別平等 （4小時/學期）	上學期	2, 3 , 4	1. 性別平等講座 （2小時） 2. 兩性平權法治教育講座 （2小時）	0	2	2
	下學期	2, 3 , 4	1. 性別平等講座 （2小時） 2. 兩性平權法治教育講座 （2小時）	0	2	2
家庭暴力防治 （4小時/學年）	上學期	6, 7	1. 防治家庭暴力講座	0	1	1
	下學期	6, 7	1. 家庭暴力防範宣導	0	1	1
性侵害犯罪 防治 （4小時/學年）	上學期	8, 9	1. 性侵害防治講座	0	1	1
	下學期	8, 9	1. 性侵害防範宣導	0	1	1
環境教育 （4小時/學年）	上學期	10	1. 愛校愛社區服務	0	0	2
	下學期	10	1. 愛校愛社區服務	0	0	2

備註：1. 請依據法律規定教育議題課程時數規劃上、下學期之節數，藍字為範例填寫時請刪除。

2. 各校可依據其同質性規劃複合式課程（如課程中同時包含家庭教育課程及家庭暴力防治課程、性侵害犯罪防治課程與性別平等教育課程），若是以宣導或活動的方式進行，實施時數應不超過法定時數的一半(3 節)。